

河北省农业农村厅

冀农函〔2024〕32号

河北省农业农村厅 关于印发《推进张家口首都“两区”建设 2024年农业农村工作方案》的通知

张家口市农业农村局、厅属有关单位：

现将我厅《推进张家口首都“两区”建设2024年农业农村工作方案》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推进张家口首都“两区”建设 2024年农业农村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建设好张家口首都水源涵养功能区和生态环境支撑区的重要指示精神，支持张家口首都“两区”建设取得实效，按照全省《张家口首都水源涵养功能区和生态环境支撑区2024年工作要点》有关分工，结合我厅职能，制订2024年推进张家口首都“两区”建设农业农村工作方案。

一、主要目标

坝上地区水浇地退减面积稳定在52.14万亩。主要农作物绿色防控覆盖率达到58%、统防统治覆盖率达到53%，化肥、农药施用量保持零增长。农业生产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水平进一步提高，农膜回收率稳定在90%以上，秸秆综合利用率保持在97%以上，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84%。农产品供给质量明显提升，新打造提升区域公用品牌10个。农村人居环境显著改善，年内建设和美乡村80个以上，改造农村卫生户厕6000座以上。

二、重点任务

（一）压减农业用水

1.调整种植结构。整合相邻地区、相近产业资源，跨县(区)建设环京津蔬菜供应基地，2024年新增设施农业面积10万亩。引导开展有机绿色农产品认证。2024年，培育绿色有机农产品

20个，总数达到150个。大力推广耐旱作物品种和旱作雨养高效栽培技术，扩大青贮玉米、燕麦、藜麦、胡麻、中药材等农作物种植比例，在一定区域引导种植抗旱马铃薯，打造特色鲜明、优质高效的旱作农业示范区。（责任单位：张家口市农业农村局，省厅种植业处、特色产业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局，以下各条责任单位均包括张家口市农业农村局，不再一一标注）

2.继续推行旱作雨养。在张家口坝上地区实施旱作雨养项目52.14万亩。指导张家口市按照全省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旱作雨养项目实施要求，严格组织项目实施，确保取得应有成效。针对井灌区蔬菜、马铃薯等高耗水作物用水多的实际，关停农灌井。指导农民自选种植胡麻、莜麦、荞麦、饲草等作物，减少地下水开采，亩均节水120立方米。（责任单位：省厅种植业处）

3.发展高效节水灌溉。在落实好生态环保任务的前提下，新建高标准农田10万亩，同步发展高效节水灌溉，全面推广防渗管道，鼓励坝上地区运用微喷滴灌技术，开展智能化水肥一体化系统示范应用。（责任单位：省厅农田建设处）

（二）治理农业面源污染

1.提升土壤环境质量。编制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和风险管控实施方案，落实耕地分类管控措施，对安全利用类耕地，持续落实农艺调控、轮作间作、低积累品种替代等措施；对严格管控类耕地，因地施策采取种植结构调整、退耕还林还草等措施。建立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措施台账，开展监测，评估效果。2024年，受污染耕地持续实现安全利用和风险管控。（责任单位：省厅科教处）

2.实施化肥农药控量增效。实施化肥使用量零增长行动，以“增有机、减氮、控磷、调钾”为方向，大面积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选择优势县建立施肥新产品、新技术、新机具“三新”示范区。加大绿色植保防控技术示范推广力度，在张家口市建设各类绿色防控示范区，示范推广农业防治、生态调控、生物防治、理化诱控、科学用药等绿色防控技术，提高绿色防控覆盖率。全市化肥、农药使用量与上年基本持平，主要农作物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90%以上，主要农作物绿色防控覆盖率58%以上，统防统治覆盖率53%以上。（责任单位：省厅种植业处、特色产业处）

3.实施秸秆综合利用。持续优化秸秆综合利用布局，调整秸秆综合利用结构，提升秸秆直接还田质量，有序安排秸秆能源化、基料化、肥料化、原料化、饲料化等利用方式。持续推进秸秆综合利用重点县建设，建立完善专业化、市场化的秸秆收储运体系，秸秆综合利用率保持在97%以上。（责任单位：省厅科教处）

4.实施农膜回收利用。积极推进废旧农膜回收，实施地膜科学使用回收，支持建设废旧地膜回收网点，开展机械化回收示范，不断提升地膜科学使用与回收水平。强化技术指导和宣传培训，

加强《农用薄膜管理办法》、《聚乙烯吹塑农用地面覆盖薄膜》(GB 13735—2017)等法规、标准的宣传,提高生产主体科学使用和回收地膜的内生动力。2024年,农膜回收率稳定保持在90%以上。
(责任单位:省厅科教处、种植业处)

5.实施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加大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指导服务力度,继续实施畜禽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提档升级行动,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84%,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保持100%。(责任单位:省厅畜牧业处)

(三)做强特色优势产业

1.推动绿色农牧业集群发展。做大做强优质杂粮、马铃薯、精品蔬菜、道地中药材、食用菌、优质葡萄、高端乳品、草原肉业、优质蛋鸡等特色优势产业集群,实施百亿级食品加工产业园建设、百家现代示范农场创建、百万亩设施农业发展“三百”工程,带动发展一县一品牌、一村一产业、一户一就业,统筹推动县域经济、村集体经济发展,促进农民收入稳定增长。(责任单位:省厅种植业处、特色产业处、产业化办)

2.建设特色粮食生产基地。大力发展燕麦、藜麦、谷子、鲜食玉米、杂豆等特色杂粮产业,扩大种植规模。支持张北、康保、沽源、尚义等地打造优质燕麦生产基地,张北、蔚县、塞北管理区等地打造藜麦优质生产基地,建设蔚县、阳原省级优质谷子示范区。做大做强以阳原县、蔚县为重点的鹦哥绿豆生产基地和以

崇礼区、沽源县为重点的蚕豆生产基地。支持万全、怀安、宣化等县区打造鲜食玉米生产基地，发挥万全鲜食玉米加工集群带动引领作用，提升产业发展水平。（责任单位：省厅种植业处）

3.发展特色优质种植业。整合相邻地区、相近产业资源，跨县(区)建设环京津蔬菜供应基地，新增设施农业面积10万亩。加快发展露地鲜食葡萄和设施葡萄，推进酿酒葡萄种植由增产导向转为提质导向，开展葡萄与葡萄酒产业发展支持措施研究和品牌宣传推介，葡萄种植面积稳定在10万亩以上。实施道地中药材人工抚育、仿野生栽培和生态栽培，中药材种植面积稳定在40万亩以上。持续优化食用菌生产布局，促进适宜品种向优势产地聚集，优先发展平菇、杏鲍菇、双孢菇等品种，全市食用菌产量稳定在3万吨。（责任单位：省厅特色产业处、产业化办）

4.发展高端奶业。坚持以草定产、以水定畜，发展坝上、怀涿、市郊三大优势产区。巩固提升察北、塞北、张北奶业产业带，鼓励奶牛养殖和乳品加工龙头企业扩大规模，提高婴幼儿配方乳粉、高端液态奶等优势产品生产能力。支持旗帜乳业、长城乳业等骨干龙头企业加大投入，提质增效。支持具备条件的奶牛养殖场、合作社建设特色乳品加工厂，推行生产加工销售一体化，以多样化的产品扩大市场份额。依托旗帜乳业、现代牧业等龙头企业和重点项目，建设种养加一体化示范牧场。（责任单位：省厅畜牧业处）

5.发展阳原驴产业。以阳原县为核心发展阳原驴养殖，培育壮大驴产业新型经营主体。支持符合条件的龙头企业和核心产品开展国际国内标准体系认证，申请使用绿色食品标志，申请农产品地理标志产品。推进驴产业品牌建设，建立线上和线下立体型、商超和配送相配合、传统销售和现代营销相结合的营销体系，积极培育打造驴产品著名商标及区域公共品牌。（责任单位：省厅畜牧业处、市场信息处、农安局）

6.加强品牌农业建设。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参加农业品牌创新设计大赛，开展农业品牌培训，强化农业品牌创意设计和培树指导。组织品牌农产品参加河北农业品牌进社区、河北奶业展销周、河北省脱贫地区农产品产销对接等活动，拓展市场渠道。综合利用电视、公交、新媒体、短视频等平台，加强农业品牌展示和宣传推广，提升品牌影响力。打造提升区域公用品牌 10 个。（责任单位：省厅市场信息处）

（四）改善农村面貌

1.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聚焦农村厕所革命、农村生活垃圾污水处理、村容村貌整治提升等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补短板、强弱项、建机制，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有效改善。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力争达到95%以上。完成 229 个村的生活污水处理。改造农村卫生户厕 6356 座，建设农村公厕 216 座，恢复重建粪污处理站 7 座。建设改造“四好

农村路”736公里。(责任单位：省厅美丽乡村处)

2.推进和美乡村建设。以省市县三级和美乡村示范区为载体，以和美乡村示范村为重要节点，聚焦提升人居环境舒适度、基础设施完备度、公共服务便利度、优势产业集聚度、乡村治理善治度，统筹布局、整合资源，分级创建、成片推进，全面提升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水平。布局建设80个和美乡村。(责任单位：省厅美丽乡村处)

三、保障措施

(一)推动任务落实。张家口首都“两区”建设是全面、准确、完整贯彻新发展理念和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的重要内容。厅有关处室和张家口市农业农村局要将推进张家口首都“两区”建设任务列入年度重点工作，结合职能分工，明确任务，建立台账，抓好落实。

(二)加大指导力度。统筹安排中央财政、省级预算支农资金，倾斜支持张家口首都“两区”建设。有关处室要加强工作指导，在项目试点、示范创建、补齐短板等方面，加大对张家口“首都两区”建设的支持和指导力度。推动张家口市项目投资工作，充分发挥项目投资的拉动作用。

(三)强化调研督导。有关处室要深入张家口市及坝上地区，就推进张家口首都“两区”建设开展调研，总结推广成功经验和典型做法，研究解决推进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加强张家口

首都“两区”建设督导，对成效显著、特色鲜明的亮点工作进行通报表扬，及时查漏补缺解决问题。